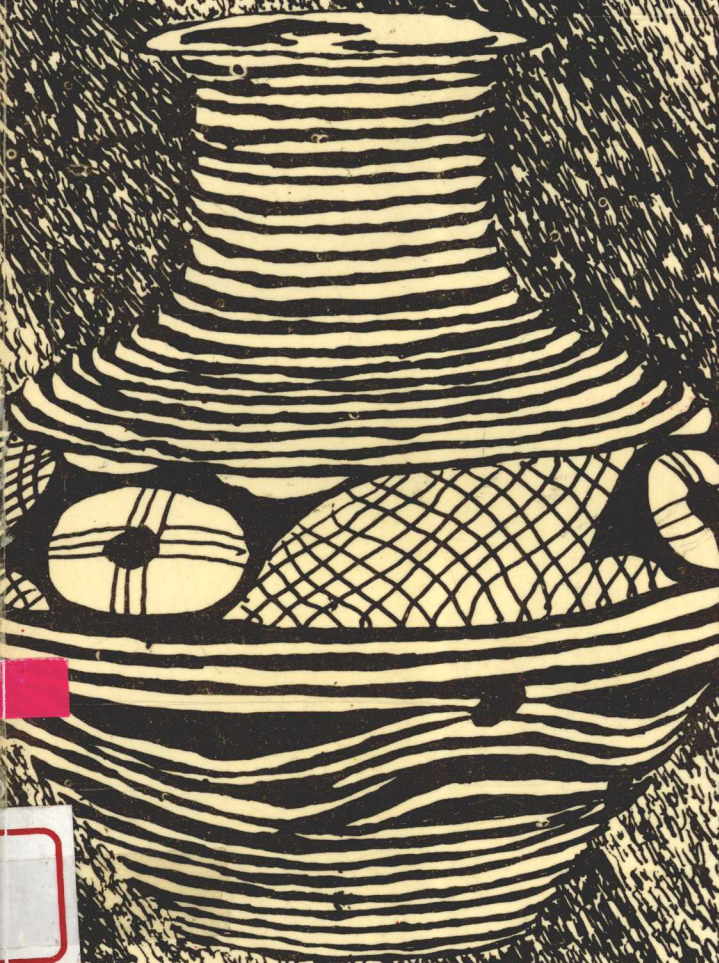


文学审美意识论稿

郁沅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文学审美意识论稿

郁 沅 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
70
(京)新登字 097 号

责任编辑 沈楚瑾

封面设计 严家宽

文学审美意识论稿

郁 沅 著

*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真武庙二条 9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湖北大学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25 字数 240 千字

1992 年 12 月第 1 版 199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 册

ISBN7—5043—2321—7/I·264

定价:5.00 元

目 录

序言	(1)
主体精神与审美意识的觉醒	(9)
论感应与反映	(28)
论文学审美意识与审美感应	(45)
心本感应与物本感应比较论纲	(59)
《文心雕龙》审美感应论探微	(105)
论艺术形神论之三派	(119)
中国典型理论与形神论	(140)
古典美学意境范畴的现代诠释	(158)
情景论美学范畴述略	(174)
中西论美之异向轨迹	(196)
论绝句	(209)
论永明体与诗的声律之美	(230)
金圣叹腰斩《水浒传》辨证	(248)
古代文论研究与观念更新	(276)
古典文学研究的历史内容与主体精神	(280)
后记	(290)

序 言

近几年我愈来愈坚持这样一个观点,即:文学是审美意识的表现。文学的内核是审美意识。审美意识可以分为感性直观的与理性抽象的。感性直观的审美意识,它的传达需要通过形象的中介而与语言符号相沟通,产生的是文学作品;理性抽象的审美意识,其传达则直接与语言符号相联结,产生的是文学论著。文学研究说到底,是研究人的审美意识的。这种研究必须把对表现在文学创作中的感性直观的审美意识的考察,与对表现在理论著述中的理性抽象的审美意识的把握结合起来。本书对文学审美意识的考察由某些问题或创作现象入手,虽是“管中窥”,不成体统,但亦力求两种审美意识的沟通,以抒一得之见。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审美意识也人皆有之,只是有自觉与不自觉之分罢了。文学创作中的审美意识是不自觉的,文学论著中的审美意识则是自觉的。文学研究既考察他人的审美意识,也是研究者自己审美意识的表现。文学审美意识的产生,不论是自觉的还是不自觉的,都始于对文学的爱好。有了文学爱好,才有文学创作,才有文学鉴赏,才有文学研究,文学审美意识也就随之逐渐形成。

按照文坛一种流行的观点,第一流的文学大师是既有创作,又有理论,且在两方面都取得突出成就的;等而次之者是专搞创作的作家,等而下之者则是只搞研究的理论工作者了。其理由除了理论研究离不开作家作品,犹如吃饭离不开饭碗之外,据说市场行情也是划分这种等级的一种标志。当今的文学市场,文学创作特别是小

说，一般是行情看好的，小说如果又是通俗的，通俗如果又兼“三角”、“擦边”的，则更是身价百倍，行情看涨了。相反，文学研究者的理论著作，纵然十年辛苦，呕心沥血，字字珠玑，也如待嫁的老闺女，红颜薄命，人家敬而远之，大多嫁不出去。这么看来，如此这般的等级划分似乎是很有道理了！当然其中第一等级的划分标准是大家公认的，不过这划分二、三等级的理由却散发着一股浓厚的实用与商品气息。文学是审美的，审美岂能以功利为目的！然而在当今商品经济的大潮中，文学又何以不能成为商品呢？这真是一个令人费解的二律背反。但不管怎么说，包括文学在内的学术著作出路的不景气，却是眼前的事实。因此如我辈者流忝列为文坛之三等公民，实在是应当毫无怨言的了。身居高等学府，吃着粗茶淡饭，进教室手执粉笔，口若悬河；回宿舍伏案灯下，笔耕不辍。明知学术著作出版难，即获出版也往往是费精耗神而无稿费的赔本生意，但还是孜孜不倦地搞研究，一字一字地爬格子。不知者谓我何苦，知我者谓我心求。所求者何？非经济效益也。就经济效益而言，当文学家不如当文学商。所求者只是对文学的爱，是研究文学的一种兴趣。这兴趣中透着苦涩，透着辛酸，也透着难言的欢乐，它支撑着我辈在坎坷的探求中蹒跚而进。

说到对文学的热爱，我不禁回忆起在我心田播下文学种子的启蒙者——杨子显先生。他是一位名不见经传的杰出的中学语文教师。

一九五三年夏天我初中毕业时，父母因为家境困难，已与一家工厂谈妥，让我去当学徒。我流着眼泪抗争，要求继续读书。那时上海的学校有“公立”与“私立”之分，“公立”学校是国家办的，学费远比“私立”的便宜，而且家境贫寒者还可申请减免学费与书杂费。父母经不起我的软磨硬顶，只得与我达成一项协议：考取“公立”学校就升读高中，否则就去工厂当学徒。当时“公立”学校是不容易考取的，然而我胜利了，我到远离上海市区的浦东郊区的一所中学——杨思中学就读，并且住在那里，一个月回家一次。

杨子显是我所在班级的语文教师兼班主任。那时的他，头发已经花白而稀疏，红棕色的脸上布有不少皱纹，但却绝无老态，而且能够带领学生踢得一脚好足球。他身体高大，性格坚毅而爽朗，不但北京话说得好，必要时还能操一口流利的英语。听说他原在一所名牌“贵族”学校圣约翰中学任教，后来因了某种不愉快的事，决意携着多病的妻子来到这所郊区中学。他与我恰好同期到达，当然他当老师，我当学生。

杨子显的语文课启迪了我对文学的理解和热爱。我读高小与初中时便喜欢读小说与童话，但那只是迷恋着故事的热闹与情节的曲折，却不知文学为何物。他的语文课有一种魅力，一下子把我们征服了。我们这个班，学生大多家住上海市区，其中不乏调皮捣蛋之士，然而到他上课时，教室里自始至终竟无一点嘈杂骚扰之声。甚至下课铃已经响过，只要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大家仍然保持着绝对的安静。这不仅因为他有一副沉静潇洒的教态，一口纯正悦耳的普通话，一手苍劲优美的粉笔字，必要时旁征博引，幽默时妙语连珠，所讲内容富于知识性与趣味性，更重要的是他讲文学课能够调动学生的感觉，激发学生的感情，把大家引入作品的艺术氛围与意境，在感受与感动的基础上去理解，使讲课内容达到情与理的水乳交融。所以他的课既重视讲授分析，又重视朗读感受。他指导学生朗读时如何把应有的感情恰当地表达出来，甚至要学生分别以作品中角色的身份互相对答地朗读。至于他自己的示范性朗诵，则更是抑扬顿挫，维妙维肖，荡气回肠，情溢其中，甚至有时眼中闪着泪花，而听他朗诵的学生则更有感动得热泪盈眶的。据说他在抗日时期作为流亡学生曾经参加过文艺宣传队，演出过《放下你的鞭子》等街头剧，他的朗诵也许就在那时打下的根基吧。他讲授高尔基的《海燕》、鲁迅的《为了忘却的纪念》、茅盾的《白杨礼赞》、闻一多的《最后一次讲演》等许多课文的动人情景，至今犹在耳目。我认为，听他的课是一种审美享受，他使我感受并且理解了文学的力量和价值。

听了他的课,受到文学的诱惑,我变得胆大起来,开始偷偷地写诗,写小说,乃至在作文时竟然敢于写诸如《论贾宝玉与林黛玉》这样题目的文章,然而却不断地受到他的好评。不过他对我的鼓励,采取的是一种特殊方式。他从不当着其他学生的面在公开场合赞扬我,从不点我向大家诵读自己的作文,只是在评语与所给的作文分数上表达他的态度。经他批改的作文,要得八十五分是十分罕见的,而我的作文常在八十五分上下。终于有一天,他找我谈话,委我出任新创刊的年级墙报《火炬》的主编,我带着兴奋与激动的心情慨然允诺,并且劲头十足地干了起来。我的一位好友担任美术编辑,把每一期墙报用色彩与图案打扮得美妙绝伦,创刊号竟然引来了数层人墙、人头攒动的围观。我在《火炬》上第一次向同学发表了我的一首歌颂五月之美的诗篇,采用的是当时颇为时髦的马雅可夫斯基的楼梯式,我听到几位不相识的女学生读后的评论,说这首诗写得那么好,可能是从哪儿抄来的吧!我当时站在她们背后不禁怒发冲冠,但转而一想,又转怒为喜,这不正是对我写诗水平的高度肯定么!从此我信心倍增,胆子竟然更大起来,以至敢于把编写的一些故事与小说,偷偷地向外投稿了。杨先生知道后,既无鼓励,也无批评,他只是要我到他家去,问我想读什么书,要我尽量从他那里拿。他的书很多,很杂,既有古今中外的作品,也有古今中外的理论,只是他的书并不排列在书架上,因为他的陋室四壁萧然,没有书架,所有的书都乱七八糟地堆放在几个脚盆中,要取书就随心所欲地翻腾。我从他的脚盆中读了不少文学名著,后来他又把一本红封皮的巴人的《文学初步》送给了我。这本书我不仅读了,而且伴着我上了大学。

热爱文学的人,应该热爱生活,热爱自然。杨思中学三年无忧无虑的高中生活,在我的回忆中是十分美好的。我自幼在上海热闹而嘈杂的小街中长大,周围的天地分外地狭窄,常使人有一种透不过气的感觉。杨思中学地处郊区农村一个小镇(杨思镇)的西南角上,由两岸芦苇拥抱着杨思江,如一条绿色的带子,蜿蜒着从学

校旁边流过。这是我们课余游泳摸蟹的好地方。学校的大部分被四周的农田包围着，每到春夏之际，周围的田地就是一个色彩缤纷的世界。这里地处大城市的边缘，农民以养鱼和种植各种蔬菜为主，所以远远望去，不但看得见麦苗青，菜花黄，天光云影在杨柳掩映的水塘中徘徊，长长的水车在农民脚下转动，而且农田里有成片的红色的蕃茄，紫色的茄子，淡兰的蚕豆花，碧绿的南瓜蔓，构成一幅不规则的彩色拼图。走在其间弯曲的小路上，不时可以闻到夹杂泥土气息的菜花与蔬果的清香。这使我胸襟大开，心神陶醉。杨先生不是一个刻板的教书匠，他理解我们这帮从繁华闹市来的学生的心情。他常在假日把我们引出学校，走向田野和农村，走向大自然，让学生把对文学的爱与对大自然的爱融结起来。有一天他忽发奇想，把学生分为若干小组，顺着一条漫长的农村小路，开展“智力障碍搜索行军”比赛。这条小路所经之处，有时在树下，有时在桥旁，有时是在农舍的篱笆边，画有白色的粉圈。行军小组必须把粉圈附近暗藏的“障碍”搜寻出来，这“障碍”是写在纸上的一个有关文学的问题，或是要求背诵一首小诗等等。最终不但要看哪个小组最先到达，而且要看哪个小组搜寻到的“障碍”最多，还要考察哪个小组回答的问题最准确。在这有趣的活动中，智力锻炼与体力锻炼得到了很好的结合。

但是，给我留下最为深刻印象的，是杨先生率领我们进行的那次海滨野营。那是一次组织得十分周密而又十分大胆的投向自然的行动。时间是在期末考试刚刚结束的七月夏天，我们携带了三顶帆布帐篷（两顶大的男生野营住，一顶小的女生野营住），足够五天吃用的大米、蔬菜与全套简便炊具，并且雇用了两只木船，师生四十余人在离学校不远的杨思江边下了船，一路浩浩荡荡向杨思江所汇入的黄浦江进发。船队在江水里几经回弯曲折，突然大家眼前一亮，江水陡然变宽，风浪也大了起来，原来木船已驶进黄浦江了。船家此时扯起风帆，在我们心旷神怡而又惊奇的欢叫声中，一路顺风，向黄浦江下游的入海处驶去。船在离海不远的高桥镇抛锚后，

我们舍舟登陆，租借到几辆板车，全体又推又拉，在泥土路上行进了好几里路，终于来到了此行的目的地——高桥海滨。那是我第一次看见大海，至今回忆起来，心情仍然激动。一望无际的海水在阳光下闪烁波动，海鸟从空中贴近海面，拍击浪花，极远处几只军舰停泊在吴淞口外。这里是黄浦江的入海口，所以海水呈现出一种奇特的黄绿相间的景象。我们在细软的沙滩上扎下帐篷，在不远处的土石埂上垒灶埋锅做饭，吃上了生平第一次自己动手、虽然粗糙却感到十分可口的饭菜。露营的第一夜，我们带着一天的疲劳，听着远处海水的轻轻拍击声，很快地进入了香甜的梦乡。睡至后半夜，不知谁的一声惊呼，使大家倏然而起，原来安静而冰凉的海水堆成了浪花，已经拍击到我们帐篷的边缘了。幸好那晚半月当空，周围朦胧可见，惶惶中我们拔寨席卷而逃，在嘻嘻哈哈声中一直等到黎明，才在海水涨不到的稍远处的沙滩下重新安营扎寨。这五天的海边野营生活，我们在沙滩追逐，捡拾贝壳；我们学习游泳，拍击浪花；我们烧起篝火，听杨先生讲那逝去的往事；我们对着涛涛海水，朗诵普希金的《致大海》。在这一切过程中，杨先生既是组织引导者，又是积极参加者。他的笑声，他的身影，始终与学生交融在一起。

临近高中毕业，经过东碰西撞，我终于在上海的几家报刊上发表了几篇故事和小说，与我的另外两位挚友一起，我们竟然被同学们戏称为“文坛三剑客”了。有一次，杨先生找到我，告诉我一个消息：学校领导决定保送我去南京航空学院读大学。说完，他沉默了一会，补充一句：“去不去你自己慎重斟酌。”我几经考虑后告诉他，我热爱文学，我不去南京航空学院，我宁愿冒着上不了大学的危险，报考北京大学中文系。他听完拍拍我的肩说：“我完全支持你的想法，你应该向文学方面发展，不过这个决定要你自己独立作出。努力准备吧，凭你的基础与实力，你也许会考取的。”

那一年高考的结果，我们班绝大部分同学上了大学，并且有一半进入北京各著名的高等学府，这在杨思中学的校史上是史无前

例的。他决意送我们去北京，并约定各自向学校报到后，在一个星期日去他北京的家中会齐。他家在北京东皇城根附近一个胡同的四合院里，我至今记得那次会面的情景。二十余名他的学生围坐在他破旧的家中，气氛是热烈中带点悲凉，因为我们知道这是送别，今后不得不离开这位三年来与我们朝夕相伴的良师了。临别时，他站立在门口的台阶上，望着我们逐渐远去。我回首看他，夕阳正投照在他身上，我隐约感到他高大的身影中白发似又增添了不少。我忽然想起有一年我病倒在学校宿舍的木床上，他从家中熬好稀粥，用棉袄裹住锅，给我送来的情景。我不忍再回头了。然而我怎么也想不到，这次分手竟会成为人生的永诀！

我到北京大学读书后，陆续有一些诗歌、散文与评论发表，后来一个地方出版社竟然还出版了我的一本小说集。我曾把我的进展与学习情况告诉他，给他写过几次信。但是有一次，忽然再也收不到他的回信了，那是一九五七年的夏天。不久我的一位中学同窗转告我，杨先生被打成了“右派分子”，起因是他与学校党支部书记关系不和，提了一堆意见。他要我们今后不再与他联系。这对我犹如晴天霹雳，我无法把当时所谓的“右派分子”与我心目中的杨先生联结在一起。但席卷而来的急风暴雨般的政治运动，使我怀着痛苦却不敢怀疑。后来我几次回过上海的家，每次都想走到离南市我家不远的南码头，摆渡过去，顺着当年上学时无数次步行的漫长的青草小路，越过横跨在杨思江上的水泥拱桥，到杨思中学去探望他，但每次又犹豫不决，踟蹰而止。我只是隐约地听说，他被剥夺了教语文的权利后，打发到校图书室去补破书，干些杂活。遗憾的是他没有等到文化大革命结束，他没有享受到活着为他平反的权利，在“四人帮”覆灭的前几年就凄然去世了。他有没有墓？他当时能够有墓吗？他埋在何处？我至今茫然不知。我只是因怯懦而失去再见他一面的机会而悔恨。我只知他的墓碑至今犹在我的心中。

人类的审美意识是弱小的，但也是强大的。当审美意识与政治意识发生冲突的时候，失败的往往是审美意识。但人类审美意识的

产生却远早于阶级政治意识,而且在遥远的将来一旦阶级政治意识消失之时,审美意识却是永存的。某种政治意识可以把审美意识扭曲于一时,但它毕竟不能长久,因为审美意识是与人的爱美的本性联结在一起的。因为阶级政治的发展使适合人类审美意识自由发展的社会终将到来。

现在,我已经能够在这篇序文的结尾写上这样一句话: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文学启蒙者——杨子显先生。

主体精神与审美意识的觉醒

魏晋南北朝是一个社会大动荡的时期，也是一个思想大解放的时期，产生于这一时期的文学思潮无疑受到儒、释、道、玄各家和政治、经济、宗教、道德诸方面的影响，但归结起来，我以为直接影响魏晋南北朝文学思潮并成为其基石的，是人们自觉的个体意识与审美意识的崛起。

先秦道家强调人的个体意识，它关注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通过与宇宙本体“道”的同一而达到“逍遥游”，求得个体的精神自由。儒家则不同，它重视人的群体意识，关注的是人与人的社会关系。封建宗法的群体被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个体必须绝对服从作为群体关系准则的仁义道德和宗法礼制。个体意识在“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并确立“三纲五常”的汉代，受到沉重的抑止，个性被禁锢在封建宗法群体的伦理道德规范之中。汉帝国的瓦解，儒学的衰微，魏晋玄学的兴起，老、庄思想的空前被推崇，促使个体意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抬起头来。《世说新语·品藻》载：

桓公少与殷侯齐名，常有竞心。桓问殷：“卿何如我？”

殷云：“我与我周旋久，宁作我。”

殷浩与桓温的对话所表现的强烈的自我意识和对个体人格的追

求，在当时是相当普遍的现象。人们珍视的是人与人的差异特征，而不是群体类同规范。如桓玄问刘瑾，“我何如谢太傅？”“何如贤舅子敬？”刘瑾回答说：“楂、梨、橘、柚，各有其美。”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格追求，而不必以他人来规范自己。魏明帝问谢鲲：“君自谓何如庾亮？”谢鲲回答说：“端委庙堂，使百僚准则，臣不如亮。一丘一壑，自谓过之。”谢鲲并不企羡庾亮的庙堂高贵，而以自己纵意丘壑的山水情趣而自豪。魏晋名士这种对自我价值的发现和肯定，在《世说新语·品藻》的记载中，可谓比比皆是。

个体意识的崛起，自我价值的发现，使在礼法制度桎梏下窒息已久的人的个性觉醒了。个性自由，精神自由，成为一种时代的企求：

支公好鹤，往剡东岬山，有人遗其双鹤，少时翅长欲飞。支意惜之，乃锻其翮。鹤轩翥不复能飞，乃反顾翅垂头，视之如有懊丧意。林曰：“既有凌霄之姿，何肯为人所耳目近玩？”养令翮成，置使飞去。（《世说新语·言语》）

对鹤的自由的珍惜，是出于对人的自由的肯定。由己及物，物我相通，冲举凌霄的鹤，实乃魏晋时代精神的象征。以阮籍、嵇康为首的“竹林七贤”，他们蔑弃礼法，率性任情，通脱旷达，“越名教而任自然”。所谓魏晋风度，便是这种时代精神的代表。宗白华在《〈论世说新语〉与晋人的美》一文中曾正确地指出：“魏晋人生活上人格上的自然主义和个性主义，解脱了汉代儒教统治下的礼法束缚，在政治上先已表现于曹操那种超道德观念的用人标准。一般知识分子多般超脱礼法观点直接欣赏人格个性的美，尊重个性价值。”（《美学散步》）

魏晋南北朝是人的个性自觉与审美意识自觉相结合的历史时期，当人的需要由实用向审美发展，人的审美意识就开始产生。审美意识最初表现在人们的物质生产和日常生活之中，继而表现在

人们的精神生产——文学艺术作品之中，最终则表现为理论的思辨形态。没有理论的思辨，就谈不上审美意识的自觉。先秦是哲学发达的时期，审美意识依附于哲学；汉代是经学发达的时期，审美意识依附于经学；魏晋南北朝则是审美意识发达的时期，出现了大量的文论、诗论、画论、书论、乐论等。审美意识冲破了经学的束缚和对于哲学的依附，成为一种独立的自觉意识。这一意识是以当时对个性自由与精神自由的追求为前提的，因为艺术创造和审美观照从来就是个体的精神心理活动。没有艺术个性，就谈不上艺术创造；没有审美个性，就谈不上审美观照。个性自觉是催动审美自觉的内在因素。所以人的个性发展得越充分，越完美，审美意识达到的层次就越高。魏晋南北朝人的自觉审美意识是贯穿在艺术与人生之中的，他们以审美的态度对待艺术，更以审美的态度对待人生。他们把艺术与人生凝聚在一起，使人生艺术化了：

王子猷尝暂寄人空宅住，便令种竹。或问，“暂住何烦尔！”王啸咏良久，直指竹曰：“何可一日无此君！”

（《世说新语·任诞》）

不是出于功利实用，不是为了个人占用。居不可一日无竹，乃是精神审美的需要。这种艺术地对待人生的态度，甚至连生死存亡也可置之度外：

谢太傅盘桓东山，时与孙兴公诸人泛海戏。风起浪涌，孙、王诸人色并遽，便唱使还。太傅神情方王，吟啸不言。舟人以公貌闲意说，犹去不止。既风转急，浪猛，诸人皆喧动不坐。公徐云：“如此，将无归！”众人即承响而回。

嵇中散临刑东市，神气不变。索琴弹之，奏《广陵

散》。曲终曰：“袁孝尼尝请学此散，吾靳固不与，《广陵散》于今绝矣！”（以上见《世说新语·雅量》）

这是何等从容的气度与壮美的人生！他们的全部生命倾注于对美的执着追求。谢安为了在小舟中鉴赏大海风起浪涌的美，以一种超然物外，冷静审视的态度对待面临的生命危险。嵇康叹息的不是生命的行将结束，而是《广陵散》的绝响不嗣。临刑奏曲，在对艺术，对审美的无限依恋之中向人生告别。把审美意识从日常生活扩展到艺术，又从艺术扩展到全部人生和整个宇宙，飘逸高寄，简澹玄远，超乎一切功利（包括生命）之上，这正是魏晋人特有的审美心态。能够以审美的态度对待人生，这既是人生的最高境界，也是审美意识的最高层次。

在这种审美意识的笼罩下，魏晋的人物品藻改变了汉末“清议”对人的道德品性和政治才能的实用性品察，而转向以鉴赏人的个性风貌为中心的审美性评价：

嵇康身长七尺八寸，风姿特秀，见者叹曰：“萧萧肃肃，爽朗清举。”或云：“萧萧如松下风，高而徐引。”山公曰：“嵇叔夜之为人也，岩岩若孤松之独立；其醉也，傀俄若玉山之将崩。”（《世说新语·容止》）

荀文若每言述才既不长，直以真率便敌人耳。谢安亦叹美之。（《晋书·王述传》）

王戎云：“太尉神姿高彻，如瑶林琼树，自然是风尘外物。”（《世说新语·赏誉》）

时人目王右军：飘如游云，矫若惊龙。（《世说新语·容止》）

刘尹云：清风朗月，辄思玄度。（《世说新语·言语》）

裴令公目夏侯太初：肃肃如入廊庙中，不修敬而人自敬。……见山巨源，如登山临下，幽然深远。（《世说新语·赏誉》）

品评者所关注的是气质、才情、风貌等因素所构成的人物个性之美。这种审美评价不诉诸于理性的分析，而依靠从直观体验中萌发的情感与想象。他们以自然界和生活中各种美的事物所构成的意味无穷的境界来揭示人物的各种个性美。以岩岩独立的青松与松下徐来的清风比拟嵇康的“爽朗清举”的个性风貌，以“瑶林琼树”赞美王衍的“神姿高彻”，以“游云”、“惊龙”标举王羲之的超然飘逸，以“清风朗月”象征许询的玄澹高远，从廊庙的静穆可以想象出夏侯玄令人敬肃的气宇，从“登山临下”的深不可测可以窥见山涛性格的“幽然深远”。对自然的审美与对个性的审美，在这里是结合在一起的。

魏晋人认为最高的个性美是个性自然主义，即不受礼教束缚的自然人格，其核心是“真”与“玄”。所谓“真”，就是弃礼法，去伪饰，率真任情，淳纯天真。所谓“玄”，就是简约玄澹，超然绝俗，心身自由，不拘于物。“竹林七贤”所体现的最高个性美和人格美，便是这“真”与“玄”的结合。阮籍对于缺“真”少“玄”，拘于名教礼法的凡俗之士，以“白眼”相待。嵇康之兄嵇喜，《晋书·嵇康传》说他“有当世才”，很会做官，官至刺史和太仆。阮籍遭丧，他按礼法去吊丧，阮籍让他看“白眼”。嵇康“赍酒挟琴而造之”，虽然不合礼法，但出于一片真情，阮籍就以“青眼”相看，友好接待。嵇康的朋友吕安去访嵇康，适逢嵇康外出，嵇喜“拭席而待之”，但吕安“弗顾，独坐车中”，临去还在门上题了个“凤”字，“凤”字拆开，便是“凡鸟”（《世说